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8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2,000.00 万元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3,200,000 张，募集资金总额为 32,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393.44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1,606.5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38988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256,555,421.62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22,999,226.21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00.00 元进行现金管理，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16,065,566.04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3,489,081.79 元，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活期存款结息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年6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和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山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和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山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披露。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5年6月，公司注销1个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剩余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户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公告日 账户状态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大通支行	344071300013000499849	22,999,226.21	合肥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存续
合肥山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徽州大道支行	8112301010700939465	0.00	合肥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	存续

安徽山河药用辅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南大通支行	3440713000130 00500030	0.00	新型药用辅料系列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已注销
合计	-	-	22,999,226.21	-	

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7 月 4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安徽山河药用辅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3]40594 号）。

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置换资金 157,385,623.05 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2025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5 年 1-6 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山河药辅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安享信取系列 2464 期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	3000 万元	2025 年 2 月 7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1.79%	是
山河药辅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万元	2025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6 月 16 日	2.10%/1.90%/0.80%	是
山河药辅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万元	2025 年 3 月 17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2.10%/1.90%/0.80%	是
山河药辅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万元	2025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9 月 29 日	1.70%/1.50%/0.65%	否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4000 万元。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已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2,999,226.21 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山河药用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0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4.4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655.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2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型药用辅料系列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否	21,000.00	23,000.00	584.41	23,048.99	100.02	2024年1月	2052.67	是	否
2、合肥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	否	8,000.00	6,000.00	—	—	—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2,606.56	—	2,606.5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000.00	31,606.56	584.41	25,655.55	—		2052.6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报告期末,合肥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建设中,因此本报告期暂无法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3年7月4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3]40594号）。</p> <p>2023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置换资金157,385,623.05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已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截至2025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2,999,226.21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40,000,000.0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